

陵水打造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采取“四三二一”做法提升调解质效 问题解决在当地 矛盾化解在基层

“四三二一”做法

- 健全“四级人民调解组织”
- 完善“三个联动”
- 建立“两项机制”
- 打造“一支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

4 四级人民调解组织

建立“县、乡镇、村(居)、村小组”四级人民调解组织。其中，县级人民调解组织1个、乡镇级11个、村(居)级116个、行业性及专业性调解组织5个

3 三个联动

化解方式、基层组织、信息共享联动

2 两项机制

“每10户1名纠纷信息员”排查调处机制和网格化管理机制

1 一支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

目前，陵水共有村级专职人民调解员232人

制图 孙发强

■本报记者 苏庆明 李艳玲
通讯员 陈思国

12月4日，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镇红鞋村两人因林地问题发生纠纷。该村专职人民调解员周进厅赶赴现场，耐心组织双方当事人调解，最终双方均作出让步，达成和解协议。

基层矛盾能否妥善化解事关社会稳定大局。近年来，陵水通过健全“县、乡镇、村(居)、村小组”四级人民调解组织，实现化解方式、基层组织、信息共享“三个联动”，建立“每10户1名纠纷信息员”排查调处机制和网格化管理机制，打造一支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2013年以来，陵水各级调解组织共调解纠纷案件7938件，调解成功7719件，成功率97.2%。其中，专职人民调解员调解案件4531件，占总量的57%。

排查“常态化” 矛盾萌芽即化解

陵水黎族自治县椰林镇桃源村专职人民调解员近日来到村民家中走访排查，和村民拉家常，倾听村民诉求。

据了解，陵水232名村级专职人民调解员通过日常走访等形式，做到排查“常态化”，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最基层，在萌芽状态，促进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本报记者 武威
通讯员 陈思国 摄

12月4日上午，英州镇大坡村两位村民发生纠纷，当事人来到大坡村调委会，请求人民专职调解员处理。当天下午，两位调解员到达现场调解，并通过手机APP及时将信息上报至陵水综治信息处理平台，镇、县两级有关人员均可及时掌握情况。

调解重心下移 打造一支专职调解队伍

陵水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张纳军介绍，陵水通过采取“四三二一”做法，建立健全人民调解工作机制。所谓“四三二一”做法，即健全“四级人民调解组织”、完善“三个联动”、建立“两项机制”、打造“一支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

目前，陵水建立起“县、乡镇、村

这一职位。“我们优先从各村党员、老干部、老教师、老知识分子、老政法干警中推选，也聘用了一批在群众中有一定威信、愿意同乡亲打交道的普通老百姓。”

人员来源只是“专职”的一个方面，陵水从人员培训、绩效考核、经费保证3个方面着手，让这支队伍走上了规范化、专业化的发展轨道。据了解，陵水司法局每年至少举办两期人民调解业务培训班，邀请检察院、法院、信访局等部门专业人员授课。

在陵水，专职人民调解员统一着装，衣袖上佩戴人民调解徽章。在业务方面，该县建立专职人民调解员评价标准体系，将调解成功率、卷宗完整度等纳入考核评估内容。在经费保障上，专职人民调解员补贴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并动态增长。

郑何英说：“如今，谁家田地被侵占了，谁家有家庭纠纷，都习惯来找我调解。能够帮助村民解难题，维护社会稳定，我觉得我的工作很有价值。”

完善工作机制 采取“四三二一”做法

(居)、村小组”四级人民调解组织，其中县级人民调解组织1个、乡镇级11个、村(居)级116个、行业性及专业性调解组织5个。

“三个联动”是指化解方式、基层组织、信息共享联动，形成以县、镇、村三级调解组织为依托，各级党委、政府“一把手”亲自抓，各部门信息共

享、共同参与的“大调解”工作格局。

“两个机制”指“每10户1名纠纷信息员”排查调处机制和网格化管理机制。陵水以10户村民为基础单位，确定一名纠纷信息员，信息员通过日常走访等方式，收集矛盾纠纷信息。另外，陵水将全县划分为502个网格，配备610名网格员参与调解工作。

调解及时高效 夯实社会稳定根基

职人民调解员的努力下，开发商为不正当行为道歉并进行赔偿，而村民也不再阻止施工，项目顺利推进。

同年，黎安镇大墩村村民因征地拆迁等问题，阻止黎安大道延伸线等建设项目建设，阻拦干部进村。为此，陵水组织黎安镇1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和工作组、镇村干部一起进村做群众的思想工作，妥善解决群众反

映的问题，赢得了群众的信任，矛盾得到化解，停工项目顺利复工。

近年来，随着清水湾开发建设不断深入，英州镇成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的高发区。该镇各级调委会根据新形势，重点针对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开展调解工作。2017年至今，英州镇司法所成功调处拖欠农民工工资纠纷案件137件，讨回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

929万元，涉及1009人次，有效减少农民工的上访次数，维护了社会稳定。

“基层安，则大局安，基层稳，则大局稳。”张纳军说，陵水将持续完善人民调解制度，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实效，为陵水经济发展构筑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本报椰林12月12日电)



陵水将治安防控、服务民生和建立“三项机制”作为维护稳定的重要举措

守住安全底线 百姓乐享平安

■本报记者 李艳玲 通讯员 黄艳玲

“街道上可以看到警察巡逻，出现事故他们会第一时间处理。陵水社会治安越来越好，我们生活在这很安心。”近日，来自辽宁的“候鸟”老人贾启光告诉海南日报记者。

社会稳定是经济发展的基础，也是百姓安居乐业的前提。从加强治安防控到坚持服务民生，再到建立信访下沉、维稳评估、矛盾纠纷排查处置“三项机制”，近年来，陵水黎族自治县社会综合治理工作扎实开展，群众的安全感、获得感明显提升。

建设治安防控体系 守住安全底线

在新村镇新村港生活着这样一群人，他们以渔排为家，靠打渔谋生。在一个长30余米、宽10多米的大渔排上，一间蓝白相间的木屋十分引人注目。这是新村港边防派出所海上警务室，被当地人亲切地称为“疍家人的海上110”。

虽然条件简陋，但是这个警务室承担的任务可不轻。据了解，新村港内有渔船1388艘，渔排养殖户585户，常住疍家人口1.9万余人。“目前，海上警务室负责治安维护、遇险渔民救助、海洋生态保护、证件办理等工作。”该警务室相关负责人介绍。

人民群众在哪里，治安防控就跟进到哪里。近年来，陵水将建设治安防控体系作为维护社会稳定、优化发展软环境的重要手段。“社会治理的最小‘细胞’在村(居)，基层的稳定关系到大局的稳定。我们采取多种举措，维护基层稳定。”陵水政法委副主任谢光南说。

在陵水，有一支被称作“海狼警队”的队伍，警队队员既能管交通，又能管治安，不仅能做到在交通拥堵和事故发生时，快速抵达现场处理，还能处置治安及刑事警情。“这是一支‘一警多能’的队伍，具有反应快速、机动高效、巡处合一、打防精准的特点，每天在全县11个乡镇巡航，大大提升了群众的安全感。”陵水公安局政委谭春和介绍。

今年9月，陵水地方公路管理局几名编外人员到陵水信访局上访，反映他们被拖欠工资的情况。陵水县长李峰接访了解情况后，协调相关部门处理，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补偿一体化运作机制。

日前，椰林镇城南下街村69号发生纵火案件，造成两人死亡。陵水人保公司赔付户主财产损失8万元，赔付死者家属5万元。

今年，陵水还探索建立社会治安保险平滑机制管理办法，明确承保公司公益保险盈利不超过4%，超出的盈利提计次年的保费，确保社会治安综合保险工作有效持续开展。

去年以来，陵水受理预计赔付案件90起，因治安问题引发的信访案件同比下降48.8%。

“三项机制”联动 多元化解矛盾风险

今年9月，陵水地方公路管理局几名编外人员到陵水信访局上访，反映他们被拖欠工资的情况。陵水县长李峰接访了解情况后，协调相关部门处理，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陵水积极建立信访下沉工作机制，每位县领导定期到联系点乡镇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并轮流到县信访

局、乡镇信访室接待来访群众。今年来，该县四套班子领导共接访群众信访事项63件，办结63件。

“我们通过信访下沉、维稳评估、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三项机制’联动，探索建立多元化解矛盾风险工作模式。”谢光南介绍。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诉求，准确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公示如下……”近日，陵水园林环卫管理局对陵水河大型水舞秀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进行公示。

据了解，为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陵水周密制定评估方案、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分析预测社会稳定风险、科学作出评估结论，制定风险化解方案，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全程跟踪评估事项，将重大决策风险评估纳入创新社会治理工作的范畴，实现由“末端治理”向“源头防范”转变。

该县还明确要求各乡镇、各单位每月开展两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各村(居)委会每周开展一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本报椰林12月12日电)

H案例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作用，以德治促法治
大墩村实现由乱到治



12月11日，陵水黎安镇大墩村，网格员李发雄走访村民李爱街。

本报记者 武威 通讯员 胡阳 摄

■本报记者 李艳玲 苏庆明 通讯员 胡阳

一排排新楼房，一条条宽敞整洁的道路，文化广场、卫生室、敬老院等公共设施配备齐全，村民在广场上悠闲地喝茶聊天。这是海南日报记者12月11日在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大墩村看到的场景。

如此和谐美丽的村庄，在两年前却是另一番景象。“两年前，大墩村是全县出了名的‘问题村’，村民经常在村口阻拦外来人员进村，尤其是政府工作人员。每次进村开展工作都困难重重。”黎安镇政府一名干部透露。

大墩村位于海南国际旅游岛先行试验区内。2016年，该村少数不法分子出于个人动机，煽动村民以征地拆迁补偿问题为借口，阻止试验区的黎安大道延伸线等建设项目建设，阻挠干部进村，冲突、上访时有发生。

面对这一情况，陵水县委、县政府派出维稳工作组进村的同时，积极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熟悉基层情况、更善于与群众打交道的优势，安排黎安镇1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和镇村干部一起进村做村民的思想工作，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他们采取讲解政策法规、与村民拉家常、帮村民干农活等多种方式，倾听村民的诉求，尽最大努力解决村民反映的问题。”大墩村委会主任李国孩说，专职人民调解员把村民当成自家人，设身处地为村民考量，再加上他们长期在村里调解邻里纠纷，已经获得了群众的认可，做思想工作更有效。没过多久，村民反映的问题大部分得到了妥善解决，停建的项目顺利复工。

近年来，大墩村多举措建设法治村，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该村配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12名联防队员、8名网格员，是黎安镇最早有网格员的村庄。人民调解员、联防队员、网格员以“早发现、早化解、控制住、处置好”为目标参与调解工作，排查调处纠纷，将不利于社会稳定的矛盾风险化解在萌芽状态，防止事态扩散升级。

“从家庭邻里纠纷到土地确权，在化解矛盾时总会有网格员或专职人民调解员的身影。”李国孩介绍，过去许多村民散养黄牛，经常出现黄牛损毁农作物的情况。“农作物主人和黄牛主人争执不下，很容易发生冲突。有了网格员和人民调解员后，他们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处置，引导双方作出让步，避免纠纷升级。如今，村民文明了，不再散养黄牛，牛都拴在牛栏里。”他说。

在加强法治建设的同时，大墩村也十分重视德治，以德治促法治。大墩村不少村民家门口悬挂着“文明家庭”或“道德模范家庭”牌匾。该村通过开展文明家庭、道德模范家庭、尊老爱幼家庭评选活动，引导村民向身边的模范人物学习，推动全村形成尊老爱幼、邻里互助的好风尚。黎安镇党委副书记汪德扬说，逐步引导村民形成正确的价值观，以文明村风促经济发展，是大墩村正在摸索的村庄治理方法。

让群众切身体会社会治理成效，让法律意识深入人心，让道德风尚引领潮流。如今的大墩村，既和谐安宁，又充满发展生机。

(本报椰林12月12日电)

打造“枫桥经验”陵水样本

◀上接A01版

经过研究后，陵水利用专职人民调解员与群众关系密切、情况熟的优势，组织黎安镇12名专职人民调解员和入村工作组、镇村干部一起进村入户做群众的思想工作，妥善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我们通过信访下沉、维稳评估、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三项机制’联动，探索建立多元化解矛盾风险工作模式。”谢光南介绍。

“为充分了解社会各界的意见和诉求，准确识别社会稳定风险因素，公示如下……”近日，陵水园林环卫管理局对陵水河大型水舞秀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结果进行公示。

据了解，为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陵水周密制定评估方案、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分析预测社会稳定风险、科学作出评估结论，制定风险化解方案，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全程跟踪评估事项，将重大决策风险评估纳入创新社会治理工作的范畴，实现由“末端治理”向“源头防范”转变。

该县还明确要求各乡镇、各单位每月开展两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各村(居)委会每周开展一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

(本报椰林12月12日电)

今年7月在陵水召开的全省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现场会上，省司法厅负责人要求各地学习借鉴“陵水经验”，让“枫桥经验”在海南落地生根。10月，司法部应邀麦正华到司法部人民调解大讲堂向全国介绍经验，并决定逐步向全国推广。